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发改高新函〔2021〕163号

关于征集 2021 年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 主题展示项目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全省推进双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国家级、省级双创示范基地：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了《关于征集 2021 年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主题展示项目的通知》，将组织开展 2021 年双创活动周主题展示项目征集工作。为落实通知要求，做好我省双创活动周主题展示项目征集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为山西省境内注册的各类法人组织。

（二）项目应充分体现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构建一流创新生态的政策导向、发展方向，具备较强的创新性、代表性、展示性和宣传效果。

（三）项目应合法合规，符合国家和我省产业发展政策和相关管理规定，无知识产权纠纷。

二、项目类型

(一)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量质齐升。一是双创示范基地在组织“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中，供给高质量就业机会、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的典型项目或案例；二是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返乡创业者等群体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实现更高水平就业、具有示范带动效应的先进典型案例；三是以新业态催生新职业、以新职业促进新就业，应用互联网+、AI+传统服务创业新形态的典型项目，可复制推广经验的典型案例；四是在物流配送、家政、康养、医疗、托幼、废旧回收等领域创业带动就业的典型项目。

(二)创新创业支撑科技自立自强。一是企业在原始创新、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领域自主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解决“卡脖子”问题的典型项目或案例；二是创业企业依靠自主创新，发展成为“隐形冠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典型案例；三是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坚持“四个面向”，勇攀世界科技高峰，锻造科技“长板”，解决生产生活实际问题的典型项目或案例；四是双创示范基地、创新创业服务机构和创业投资机构，支持初创企业、创业者开展技术创新的典型案例。

(三)改革激发创新创业创造活力。一是地方政府和双创示范基地开展“放管服”改革、全面改革创新和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显著改善创新创业环境，加快实现高水平自立自强取得的改革成果；二是企业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孵化初创企业，走自主创新、持续发展的道路，深入推

进全面改革创新获得的复制推广的成果案例；三是创新创业服务机构专业化、市场化改革发展，培育和支持初创企业的典型案例和成果。

（四）创新创业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一是行业龙头企业开放市场资源、渠道资源、创新资源和创业资源，带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安全的典型项目或案例；二是地方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壮大数字经济，助力国内大循环的典型项目或案例；三是有关地方、企业吸引凝聚国际创新资源，推动创新创业国际化，助力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典型项目或案例；四是双创示范基地、各类创新创业主体国际化发展的典型项目或案例。

（五）创新创业促进全民共同富裕。一是返乡创业致富、带动乡村剩余劳动力就业典型项目；二是在线教育、智能体育、智慧养老、乡村旅游、家电回收等领域，支持创业就业、灵活就业典型创业项目；三是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通过创新创业实现脱贫、共同致富的典型项目或企业；四是支持乡村振兴、乡村产业发展的典型创新创业案例和项目。

（六）其他。除上述项目类型外的其他典型创新创业创造就业项目。

三、申报方式及流程

（一）参展项目须由推荐单位推荐申报。推荐单位包括：各市发展改革委，全省推进双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国家级、省级双创示范基地。项目申报单位可根据单位注册地或行

业归属部门选择推荐单位。每个项目申报单位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只能选择一个推荐单位。无推荐单位的项目省发改委将不予受理。

（二）项目征集采取线下审查、线上申报的方式。推荐单位要认真组织、严格把关。一是认真组织遴选、审核把关拟推荐项目，重点审核项目的真实性、代表性和示范性，将审核通过的项目以正式函件报送我委（附件3），并附项目详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邮箱；二是组织符合条件的项目申报单位登陆“参展项目申报征集系统”平台（<https://sczshenbao.kczg.org.cn/>），注册账号，在线申报（样表见附件2）。

（三）每个推荐单位推荐项目数量原则上不超过20项。各省级双创示范基地请将拟推荐项目提前报所在地市发展改革委知悉，各市发展改革委、各省级双创示范基地推荐上报时，应避免展示项目重复申报。

（四）线上征集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至6月15日。线下文件报送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18日。

（五）我委将对各单位推荐项目进行初审。对创新创业示范性、引领性作用明显的项目成果，推荐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参加全国双创活动周主会场展览展示，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宣传推介。未推荐国家的申报项目，我委将择优在我省双创活动周期间予以展览展示、宣传推介。

（六）我委将根据国家正式通知的最终入选名单，通知各推荐单位。

四、要求

请各推荐单位高度重视，科学组织，认真把关，将我省在

构建一流创新生态、打造双创升级版过程中的优质项目和重大成果充分展现出来。

联系人：张靖铂 王晔

联系电话：0351-3119061 18935123201

邮箱：sxfggxjscyc@163.com

附件：1.关于征集 2021 年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
主题展示项目的通知

2.2021 年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参展项目
申报表

3.推荐展示项目信息表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

